

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审核意见

通过审阅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公司监事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监事：

徐桃 _____ 李晓晨 _____ 许志荣 _____

毛文轶 _____ 关媛 _____

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8 月 29 日